

证券代码：002134

证券简称：天津普林

公告编号：2024-081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泰和”）为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泰和电路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泰和”）为惠州泰和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拟为惠州泰和提供的担保额为2,500万元，拟为珠海泰和提供的担保额为3,500万元，前述担保额度目前尚未实际发生。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担保由惠州泰和另一股东惠州市弘瑞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弘瑞成”）按持有惠州泰和的股权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04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05月0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财务公司”）签署为期三年的《金融服务协议》，TCL财务公司将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开展金融服务合作。其中，年度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

得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每日最高未偿还信贷余额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套期保值类衍生品交易业务任一时点余额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货币。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与 TCL 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惠州泰和拟向 TCL 财务公司申请使用 2,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控股孙公司珠海泰和拟向 TCL 财务公司申请使用 3,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商业承兑汇票等，公司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惠州泰和另一股东惠州市弘瑞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持有惠州泰和的股权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惠州泰和及珠海泰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泰和电路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 年 12 月 1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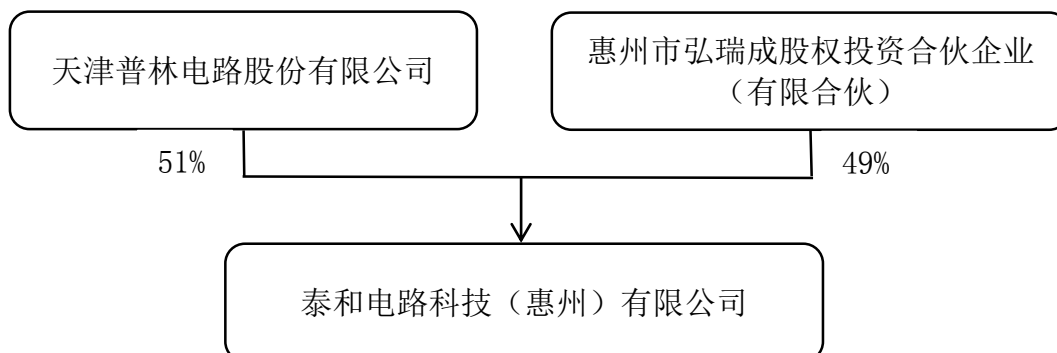
注册地址：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开发区平南工业区 48 号小区

法定代表人：易剑平

注册资本：14,693.8776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高精单面、多层电路板、高密度互连积层板、多层挠性板、刚挠印刷电路板、表面贴装加工、电子零配件、电子耗材、电子产品、机器零配件、五金零配件的研发、制造、加工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惠州泰和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4年6月30日/2024年1-6月
资产总额	60,120.03	87,166.26
负债总额	23,382.29	35,638.41
净资产	36,737.74	51,527.85
营业收入	41,409.91	23,559.63
利润总额	4,166.14	2,133.93
净利润	3,447.37	1,726.76

经查询，惠州泰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 泰和电路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09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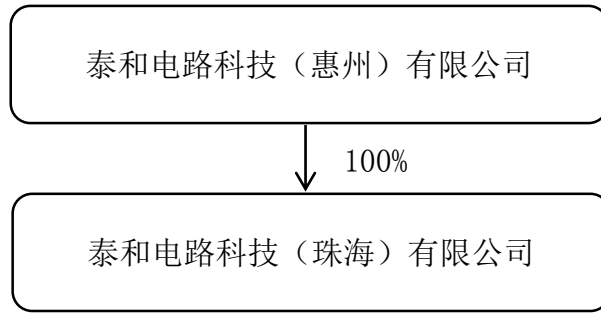
注册地址：珠海市斗门区乾务镇七星大道1088号

法定代表人：易剑平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真空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真空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光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珠海泰和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4年6月30日/2024年1-6月
资产总额	26,598.31	46,631.93
负债总额	16,919.06	32,532.56
净资产	9,679.25	14,099.37

经查询，珠海泰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及下属公司与交易对方共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下属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下属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惠州泰和另一股东惠州市弘瑞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签订担保合同金额为 74,275.00 万元，实际发生对外担保金额为 14,963.0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3.14%。

上述担保全部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